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以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并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立文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与会董事审议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报告内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与会董事审议了议案内容，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守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防范风险

的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对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进度与实施成效进行评估并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为充分展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方面所采取的实践举措和取得的成效，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依据客观、规范、透明和全面的原则，制定了《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金额不超过9,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在有效期内，上

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未到期累计名义金额将不超过上述已审议额度。因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